#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实用11篇)

来源：网络 作者：空山新雨 更新时间：2024-08-30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关于合同的利益纠纷越来越多，在达成意见一致时，制定合同可以享有一定的自由。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一**

根据民法典\_\_\_\_省海上运输管理规定的要求，g\_\_\_215;(简称甲方)向省交通厅海运局(简称乙方)，计划托运货物，乙方同意承运，特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互相制约，具体条款经双方协商如下：

一、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 吨位船舶一艘(船舶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 港运至 港，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二、货物集中

甲方应按乙方指定时间，将 货物于 天内集中于 港，货物集齐后，乙方应在5天内派船装运。

三、装船时间

甲方联系到达港同意安排卸货后，经乙方落实并准备接收集货(开集日期由乙方指定)。装船作业时间，自船舶抵港已靠好码头时起于 小时内装完货物。

四、运到期限

船舶自装货完毕办好手续时起于 小时内将货物运到目的港。否则按货规第3条规定承担滞延费用。

五、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由 方负担。

六、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 港锚地，自下锚时起于小时内将货卸完。否则甲方按超过时间向乙方交付滞延金每吨0.075元，在装卸货过程中，因天气影响装卸作业的时间，经甲方与乙方船舶签证，可按实际影响时间扣除。

七、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应派员监装，指导工人按章操作，装完船封好舱，甲方可派押运员(一人)随船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除因船舶安全条件所发生的损失外，对于运送货物的数量和质量均由甲方自行负责。

八、运输费用

按省水运货物一级运作率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 元，空驶费按运输的50%计 ，全船运费为 元，一次计收。

港口装船费用，按省港口收费规则有关费率计收。卸船等费用，由甲方直接与到达港办理。

九、费用结算

本合同经双方签间后，甲方应先付给乙方预付运输费用 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以运输费用凭据与甲方一次结算，多退少补。

第十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 份，交 等部门各存一份备案。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按照交通厅海上运输管理的有关规定充分协商，作出补充规定。补充规定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提交 公证处公证(或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鉴证)。

甲 方： (盖章) 乙 方： (盖章)

代 表 人： (签章)

开户银行：

帐 号：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二**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 (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三**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代表：\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帐号：\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_\_\_年\_\_\_月\_\_\_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四**

班轮运输合同它的作用是什么呢?运输合同是承运人将旅客或货物运到约定地点，旅客、托运人或收货人支付票款或运费的合同。其特征有:运输合同是有偿的、双务的`合同;运输合同的客体是指承运人将一定的货物或旅客到约定的地点的运输行为;运输合同大多是格式条款合同，这里给大家分享一些关于班轮运输合同范本，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托运方：\_\_\_\_\_\_\_\_\_ ，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_\_\_\_\_\_\_ 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 ，船舶有\_\_\_\_\_ 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 港运至\_\_\_\_\_\_港\_\_\_\_\_ 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 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 立方米，重量\_\_\_\_吨。(或\_\_\_\_\_ 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 元，由\_\_\_ 方负担。

第七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运输费用：

甲方(托运人)：

乙方(承运人)：

甲、乙双方经过协商，根据合同法有关规定，订立货物运输合同，条款如下：

一、合同期为一年，从年月日起到年月日为止。

二、上述合同期内，甲方委托乙方运输货物，运输方式为汽车公路运输，具体货物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价值、运费、到货地点、收货人、运输期限等事项，由甲、乙双方另签运单确定，所签运单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三、甲方的义务：1.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对货物进行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的原则进行包装，甲方货物包装不符合上述要求，乙方应向甲方提出，甲方不予更正的，乙方可拒绝起运。2.按照双方约定的标准和时间向乙方支付运费。

四、乙方的义务：1.按照运单的要求，在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甲方指定的地点，交给甲方指定的收货人。2.承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如出现此类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

五。运输费用及结算方式：1.运费按乙方实际承运货物的里程及重量计算，具体标准按照运单约定执行。2.乙方在将货物交给收货人时，应向其索要收货凭证，作为完成运输义务的证明，持收货凭证与甲方结算。3.甲方对乙方所提交的收货凭证进行审核，在确认该凭证真实有效且货物按期运达无缺失损坏问题后10日内付清当次运费。

六、甲方交付乙方承运的货物均系供应客户的重大生产资料，乙方对此应予以高度重视，确保货物按期运达。非因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逾期运达的，如客户追究甲方责任，乙方应全额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因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造成货物无法按期运达目的地时，乙方应将情况及时通知甲方并取得相关证明，以便甲方与客户协调。

七、运输过程中如发生货物灭失、短少、损坏、变质、污染等问题，乙方应按照以下标准赔偿甲方的经济损失。1.货物灭失或无法正常使用的，按运单记载货物价格全额赔偿，如运单未记载价格的，按甲方同类产品出厂价格赔偿。2.货物修理后可以正常使用且客户无异议的，赔偿修理费(包括换件费用、人工费及修理人员的往返差旅费等)。

八、出现合同第七条情况导致货物逾期运达的，乙方除按该条规定承担责任外，还应当同时执行本合同第六条的规定。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发生争议提交北京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进行仲裁。

十、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持一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乙方：

附：运单编号：

签发时间：年月日

装运时间：年月日

签发地点：省市区路号

装运地点：省市区路号

发货人：

承运人：托运人签章承运人签章

年月日年月日

要求运达的时间：年月日时前

要求运达的地点：

收货人：

货物名称：

规格

型号：

重量：体积(长×宽×高)：

包装形式：

件数：

出厂价格：

承运车辆车牌号：

运费：

托运方：\_\_\_\_\_\_\_\_\_

托运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承运方：\_\_\_\_\_\_\_\_\_

收货方详细地址：\_\_\_\_\_\_\_\_\_

根据国家有关运输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双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货物名称：\_\_\_\_\_\_\_\_\_;规格：\_\_\_\_\_\_\_\_\_;数量：\_\_\_\_\_\_\_\_\_;单价：\_\_\_\_\_\_\_\_\_总额(元)：\_\_\_\_\_\_\_\_\_.

第二条包装要求

托运方必须按照国家主管机关规定的标准包装;没有统一规定包装标准的，应根据保证货物运输安全的原则进行包装，否则承运方有权拒绝承运。

第三条货物起运地点：\_\_\_\_\_\_\_\_\_;货物到达地点\_\_\_\_\_\_\_\_\_.

第四条货物承运日期\_\_\_\_\_\_\_\_\_;货物运到期限\_\_\_\_\_\_\_\_\_.

第五条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_\_\_\_\_\_\_\_\_.

第六条货物装卸责任和方法\_\_\_\_\_\_\_\_\_.

第七条收货人领取货物及验收办法\_\_\_\_\_\_\_\_\_.

第八条运输费用、结算方式\_\_\_\_\_\_\_\_\_.

第九条各方的权利义务

一、托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托运方的权利：要求承运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托运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承运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承运方，并应按有关规定付给承运方所需费用。

2.托运方的义务：按约定向承运方交付运杂费。否则，承运方有权停止运输，并要求对方支付违约金。托运方对托运的货物，应按照规定的标准进行包装，遵守有关危险品运输的规定，按照合同中规定的时间和数量交付托运货物。

二、承运方的权利义务

1.承运方的权利：向托运方、收货方收取运杂费用。如果收货方不交或不按时交纳规定的各种运杂费用，承运方对其货物有扣压权。查不到收货人或收货人拒绝提取货物，承运方应及时与托运方联系，在规定期限内负责保管并有权收取保管费用，对于超过规定期限仍无法交付的货物，承运方有权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2.承运方的义务：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无人为的变质，如有上述问题，应承担赔偿义务。在货物到达以后，按规定的期限，负责保管。

三、收货人的权利义务

1.收货人的权利：在货物运到指定地点后有以凭证领取货物的权利。必要时，收货人有权向到站、或中途货物所在站提出变更到站或变更收货人的要求，签订变更协议。

2.收货人的义务：在接到提货通知后，按时提取货物，缴清应付费用。超过规定提货时，应向承运人交付保管费。

第十条违约责任

一、托运方责任

1.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提供托运的货物，托运方应按其价值的\_\_\_\_\_\_\_\_\_%偿付给承运方违约金。

2.由于在普通货物中夹带、匿报危险货物，错报笨重货物重量等而招致吊具断裂、货物摔损、吊机倾翻、爆炸、腐蚀等事故，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3.由于货物包装缺陷产生破损，致使其它货物或运输工具、机械设备被污染腐蚀、损坏，造成人身伤亡的，托运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4.在托运方专用线或在港、站公用线、专用铁道自装的货物，在到站卸货时，发现货物损坏、缺少，在车辆施封完好或无异状的情况下，托运方应赔偿收货人的损失。

5.罐车发运货物，因未随车附带规格质量证明或化验报告，造成收货方无法卸货时，托运方应偿付承运方卸车等存费及违约金。

二、承运方责任

1.不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要求配车(船)发运的，承运方应偿付托运方违约金\_\_\_\_\_\_\_\_\_元。

2.承运方如将货物错运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应无偿运至合同规定的到货地点或接货人。如果货物逾期达到，承运方应偿付逾期交货的违约金。

3.运输过程中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承运方应按货物的实际损失(包括包装费、运杂费)赔偿托运方。

4.联运的货物发生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应由承运方承担赔偿责任的，由终点阶段的承运方向负有责任的其它承运方追偿。

5.在符合法律和合同规定条件下的运输，由于下列原因造成货物灭失、短少、变质、污染、损坏的，承运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1)不可抗力;

(2)货物本身的自然属性;

(3)货物的合理损耗;

(4)托运方或收货方本身的过错。

第十一条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合同副本一式\_\_\_\_\_\_\_\_\_份，送\_\_\_\_\_\_\_\_\_等单位各留一份。

托运方(盖章)：\_\_\_\_\_\_\_\_\_承运方(盖章)：\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电话：\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开户银行：\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帐号：\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签订地点：\_\_\_\_\_\_\_\_\_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五**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六**

随着法律法规不断完善，人们越发重视合同，合同起到的作用越来越大，签订合同也是非常有必要的行为。那么大家知道合法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以下是小编帮大家整理的钢材班轮运输合同，供大家参考借鉴，希望可以帮助到有需要的朋友。

托运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七**

买方：

卖方：

本合同由买卖双方缔结，用中、英文字写成，两种文体具有同等效力，按照下述条款，卖方同意售出买方同意购进以下商品：

第一部分

1.商品名称及规格

2.生产国别及制造厂商

3.单价(包装费用包括在内)

4.数量

5.总值

6.包装(适合海洋运输)

7.保险(除非另有协议，保险均由买方负责)

8.装船时间

9.装运口岸

10.目的口岸

11.装运唛头，卖方负责在每件货物上用牢固的不褪色的颜料明显地刷印或标明下述唛头，以及目的口岸、件号、毛重和净重、尺码和其它买方要求的标记。如系危险及/或有毒货物，卖方负责保证在每件货物上明显地标明货物的性质说明及习惯上被接受的标记。

12.付款条件：买方于货物装船时间前一个月通过\_\_\_\_\_\_银行开出以卖方为抬头的不可撤销信用证，卖方在货物装船启运后凭本合同交货条款第18条款所列单据在开证银行议付贷款。上述信用证有效期将在装船后15天截止。

13.其它条件：除非经买方同意和接受，本合同其它一切有关事项均按第二部分交货条款之规定办理，该交货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的部分，本合同如有任何附加条款将自动地优先执行附加条款，如附加条款与本合同条款有抵触，则以附加条款为准。

第二部分

14./条件

14.1.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运舱位由买方或买方的运输代理人\_\_\_\_\_\_\_\_\_\_\_租订。

14.2.在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装上买方所指定的船只。

14.3.在条件下，卖方应负责将所订货物在本合同第8条所规定的装船期内按买方所通知的任何日期交到买方所指定船只的吊杆下。

14.4.货物装运日前10-15天，买方应以电报或电传通知卖方合同号、船只预计到港日期、装运数量及船运代理人的名称。以便卖方经与该船运代理人联系及安排货物的装运。卖方应将联系结果通过电报或电传及时报告买方。如买方因故需要变更船只或者船只比预先通知卖方的日期提前或推迟到达装运港口，买方或其船运代理人应及时通知卖方。卖方亦应与买方的运输代理或买方保持密切联系。

14.5.如买方所订船只到达装运港后，卖方不能在买方所通知的装船时间内将货物装上船只或将货物交到吊杆之下，卖方应负担买方的一切费用和损失，如空舱费、滞期费及由此而引起的及/或遭受的买方的一切损失。

14.6.如船只撤换或延期或退关等而未及时通知卖方停止交货，在装港发生的栈租及保险费损失的计算，应以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如货物晚于代理通知之装船日期抵达装港，应以货物抵港日期)为准，在港口免费堆存期满后第十六天起由买方负担，人力不可抗拒的情况除外。上述费用均凭原始单据经买方核实后支付。但卖方仍应在装载货船到达装港后立即将货物装船，交负担费用及风险。

15.&条件

15.1.卖方在本合同第8条规定的时间之内应将货物装上由装运港到中国口岸的直达船。未经买方事先许可，不得转船。货物不得由悬挂中国港口当局所不能接受的国家旗帜的船装载。

15.2.卖方所租船只应适航和适货。卖方租船时应慎重和认真地选择承运人及船只。买方不接受非保赔协会成员的船只。

15.3.卖方所租载货船只应在正常合理时间内驶达目的港。不得无故绕行或迟延。

15.4.卖方所租载货船只船龄不得超过20\_\_\_\_\_\_\_\_年。对超过20\_\_\_\_\_\_\_\_年船龄的船只其超船龄额外保险费应由卖方负担。买方不接受船龄超过二十年的船只。

15.5.一次装运数量超过一千吨的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卖方应在装船日前至少10天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数量、船名、船龄、船籍、船只主要规范、预计装货日、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船公司名称、电传和电报挂号。

15.6.一次装运一千吨以上货载或其它少于一千吨但买方指明的货载，其船长应在该船抵达目的港前7天和24小时分别用电传或电报通知买方预计抵港时间、合同号、商品名称及数量。

15.7.如果货物由班轮装运，载货船只必须是\_\_\_\_\_\_船级社最高船级或船级协会条款规定的相同级别的船级，船只状况应保持至提单有效期终了时止，以装船日为准船龄不得超过20\_\_\_\_\_\_\_\_年。超过20\_\_\_\_\_\_\_\_年船龄的船只，卖方应负担超船龄外保险费。买方绝不接受超过20\_\_\_\_\_\_\_\_年船龄的船只。

15.8.对于散件货，如果卖方未经买方事前同意而装入集装箱，卖方应负责向买方支付赔偿金，由双方在适当时间商定具体金额。

15.9.卖方应和载运货物的船只保持密切联系，并以最快的手段通知买方船只在途中发生的一切事故，如因卖方未及时通知买方而造成买方的一切损失卖方应负责赔偿。

16.条件

在条件下，除本合同第15条&条件适用之外卖方负责货物的保险，但不允许有免赔率。

17.装船通知

货物装船完毕后48小时内，卖方应即以电报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商品名称、所装重量(毛/净)或数量、发票价值、船名、装运口岸、开船日期及预计到达目的港时间。如因卖方未及时用电报或电传给买方以上述装船通知而使买方不能及时保险，卖方负责赔偿买方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害及/或损失。

18.装船单据

18..卖方凭下列单据向付款银行议付货款：

18..1.填写通知目的口岸的\_\_\_\_\_\_\_\_\_\_运输公司的空白抬头、空白背书的全套已装运洋轮的清洁提单(如系&/条款则注明“运费已付”，如系/条款则注明“运费待收”)。

18..2.由信用证受益人签名出具的发票5份，注明合同号、信用证号、商品名称、详细规格及装船唛头标记。

18..3.两份由信用证受益人出具的装箱单及/或重量单，注明每件货物的毛重和净重及/或尺码。

18..4.由制造商及/或装运口岸的合格、独立的公证行签发的品质检验证书及数量或重量证书各两份，必须注明货物的全部规格与信用证规定相符。

18..5.本交货条件第17条规定的装船通知电报或电传副本一份。

18..6.证明上述单据的副本已按合同要求寄出的书信一封。

18..7.运货船只的国籍已经买主批准的书信一封。

18..8.如系卖方保险需提供投保不少于发票价值110%的一切险和战争险的保险单。

18..不接受影印、自动或电脑处理、或复印的任何正本单据，除非这些单据印有清晰的“正本”字样，并经发证单位授权的领导人手签证明。

18..联运提单、迟期提单、简式提单不能接受。

18..受益人指定的第三者为装船者不能接受，除非该第三者提单由装船者背书转受益人，再由受赠人背书后方可接受。

18..信用证开立日期之前出具的单据不能接受。

18..对于&/货载，不接受租船提单，除非受益人提供租船合同、船长或大副收据、装船命令、货物配载图及或买方在信用证内所要求提供的其它单据副本各一份。

18..卖方须将提单、发票及装箱单各两份副本随船带交目的口岸的买方收货代理人\_\_\_\_\_\_\_\_\_\_\_\_\_\_\_。

18..载运货船启碇后，卖方须立即航空邮寄全套单据副本一份给买方，三份给目的口岸的对外贸易运输公司分公司。

18..卖方应负责赔偿买方因卖方失寄或迟寄上述单据而使买方遭受的一切损失。

18..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外的银行费用由卖方负担。

19.合同所订货物如用空运，则本合同有关海运的一切条款均按空运条款执行。

20.危险品说明书

凡属危险品及/或有毒，卖方必须提供其危险或有毒性能、运输、仓储和装卸注意事项以及防治、急救、消防方法的说明书，卖方应将此项说明书各三份随同其他装船单据航空邮寄给买方及目的口岸的\_\_\_\_\_\_\_\_\_\_\_\_\_\_\_\_\_\_\_\_运输公司。

21.检验和索赔

货物在目的口岸卸毕60天内(如果用集装箱装运则在开箱后60天)经中国进出口商品检验局复验，如发现品质、数量或重量以及其它任何方面与本合同规定不符，除属于保险公司或船行负责者外，买方有权凭上述检验局出具的检验证书向卖方提出退货或索赔。因退货或索赔引起的一切费用包括检验费、利息及损失均由卖方负担。在此情况下，凡货物适于抽样及寄送时如卖方要求，买方可将样品寄交卖方。

22.赔偿费

因“人力不可抗拒”而推迟或不能交货者除外，如果卖方不能交货或不能按合同规定的条件交货，卖方应负责向买方赔偿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损失和遭受的损害，包括买价及/或买价的差价、空舱费、滞期费，以及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损失。买方有权撤销全部或部分合同，但并不妨碍买方向卖方提出索赔的权利。

23.赔偿例外

由于一般公认的“人力不可抗拒”原因而不能交货或延迟交货，卖方或买方都不负责任。但卖方应在事故发生后立即用电报或电传告买方并在事故发生后15天内航空邮寄买方灾害发生地点之有关政府机关或商会所出具的证明，证实灾害存在。如果上述“人力不可抗拒”继续存在60天以上，买方有权撤销合同的全部或一部。

24.仲裁

双方同意对一切因执行和解释本合同条款所发生的争议，努力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争议发生之日起一个合理的时间内，最多不超过90天，协商不能取得对买卖双方都满意的结果时，如买方决定不向他认为合适的有管辖权的法院提出诉讼，则该争议应提交仲裁。除双方另有协议，仲裁应在中国北京举行，并按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对外贸易仲裁委员会所制订的仲裁规则和程序进行仲裁，该仲裁为终局裁决，对双方均有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另有决定，由败诉一方负担。

买方：

卖方：

年月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八**

甲 方：

乙 方：

根据我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经过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业务模式：甲方根据业务当天钢材采购实际情况以《物流发货单》的方

式通知乙方去甲方指点供货单位提货，乙方根据甲方《物流发货单》, 《货物提单》上的货物名称、规格、产地、数量跟实物确认无误后进行装运货物，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第二条 货物运输定价：自合同签订生效当年为人民币150元/吨，以后年份运

第三条 货物验收要求

乙方根据甲方供货单位拿《货物提单》,核实两张单据跟实物无误后,将《物流发货单》盖章后回传甲方指定地点,如发现其中单据跟实物不符应立即通知甲方相关负责人,否则相关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四条 货物起运地点

货物到达地： 北京市密云县 范围内(由甲方确定具体货物到达地点)

第五条 货物承运日期 及到达时间

货物运到期限：货物必须在拿取货物提单的第二天上午9：00之前送到货物指定地点。

第六条 运输质量及安全要求

乙方在货物运输过程中出现货物毁损、丢失，调换等。甲方有权根据该批货物的当时购买的市场价值提出全额赔偿，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损失，并解除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七条 运输费用、结算方式

乙方将货运到甲方指定地点，甲方仓库管理人员在《物流发货单》上签字盖章后，乙方司机凭《物流发货单》去甲方财务办公室结算，每月10日和25日为结算日(遇法定节假日顺延)

第八条 各方的责任、义务

一、甲方的责任

1.有权要求乙方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把货物运输到目的地。货物托运后，甲方需要变更到货地点或收货人，或者取消托运时，有权向乙方提出变更合同的内容或解除合同的要求。但必须在货物未运到目的地之前通知乙方，并相应支付给乙方所需费用，但在十堰市及其所辖区内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2、 因甲方原因而引起的无法抵达目的地或找不到收货人的，乙方必须妥善保管好货物，并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保证按合同要求在乙方向甲方提交相关单据时在结算日及时结算运费给乙方，，乙方不得以甲方未支付运费或者甲方许可的费用为由对运输货物进行留置，必须将所运货物交付给甲方指定的人和指定的地方。

4、货物到达甲方运输目的地，在乙方运输司机的配合下，甲方应积极组织人员进行货物卸载，其吊装费用由甲方承担。

二、乙方的责任

1、乙方收到甲方的《物流发货单》后，应根据《物流发货单》上的联系方式去甲方供货单位提货，提货时结合《物流发货单》上的名称，数量，规格清点货物，如发现数量，名称，规格，材质与实际不符，应及时通知甲方。

2、乙方作为甲方运输合作单位，对甲方的货物有优先承运权;不得推脱运

3、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将货物运到指定的地点，按时向收货人发出货物到达的通知，对托运的货物要负责安全，保证货物无短缺，无损坏，否则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赔偿责任，。

4、司机把货物送达目的地后，若客户对货物有任何意见，司机绝对不可以与客户发生争持，应立即与乙方负责人联系，并将事件及时回报给甲方。

5、乙方必须严格按照附件中所列运输时间执行，若因特殊情况，货物没有按预订时间到达时，乙方应及时与甲方取得联系，并说明原因，若甲方调查发现有不属实的，有权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6、乙方货物装运过程中应将该批货物的《材质证明书》，铭牌等随机文件交给甲方收货人员。

第九条 违约责任

2、因甲方提供资料不齐全而导致乙方无法送达或者延误送达，损失由甲方负责。乙方在运输过程中如果发现甲方所提供的收货人联系电话、地址有误，必须及时与甲方联系寻求解决办法。否则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错运到达地点或收货人的，乙方必须无偿将货物运到指定地点交付给收货人，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

4、由于乙方的过失造成货物过期到达，超过上双方所约定的时间(且没有取得甲方的认可)，每次乙方需支付给甲方人民币500元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但由于不可抗力造成乙方交货延误，乙方应及时通知甲方并采取措施防止事件的扩大，经双方协商可适当放宽到货时间。

5、乙方如在一个月内有三次推托运输业务，甲方视为乙方单方终止本合同，乙方不得有异议。

第十条：变更与终止

1、合同如有变更或者补充，经协商一致后，以补充协议形式确定，补充协议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本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承担合同终止前本合同规定的双方应该履行而未履行完毕的一切责任与义务。

3、合同如需提前终止，须双方书面同意。

第十一条：纠纷处理

若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产生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甲方注册地人民法院管辖。

第十二条:其他约定

1、甲方的职工的权限只是监督乙方履行本合同，无权对合同的作出任何修改，更无权收取合同项下任何金额。如果确有必要对本合同作出修改或者签订补充协议，必须由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甲方公章才具有法律效力，所有现金必须进入甲方的银行帐户，所有票据必须有甲方行使票据权利方为有效，否则均不视为甲方收到此款项，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不免除乙方付款的责任。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传真件与原件有同等的法律效力，与本合同有关的补充协议、《物流发货单》作为履行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九**

托运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 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 （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 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 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 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 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 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 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 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 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十**

在人们越来越相信法律的社会中，合同的用途越来越广泛，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制定合同书有什么需要注意的呢？下面是小编收集整理的班轮运输标准合同范本，欢迎阅读与收藏。

合同编号：116064

甲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

为促进运输及对外进出口贸易的发展，甲，乙双方就有关海运出口，出口订舱，报关，运输，财务等方面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达成如下共同协议：

一、委托

二、责任与范围

2.3订舱时，乙方应及时传真或送交甲方正确之海运托单，托运单应明确标明乙方开发票客户名称。托运单内容应注明所托运货物之件数，重量，体积，目的港，装船日期，货物品名(中xx文品名)，运价及特别要求。如果托运单内容未注明事宜，由此引起后果责任由乙方承担。

2.4甲方负责承办乙方所委托之出口包括：出口订舱，报关，报验，装箱，发单及文件交接工作，甲方依乙方要求安排装期出运，并及时告知乙方中转港信息及目的港情况。正常情形下，开航日起30天内甲方得按时将有关文件单证归还乙方，甲方对已签收的乙方单证文件负有责任，不得遗失。另外，甲方有权暂扣乙方单证直至乙方按时结清各项应付费用。

2.5乙方所出运之货物，不得夹带易燃易爆物品及国家规定禁止出口之物品。甲方不接受尸体，骨灰和活动物之运输。如果乙方违反本规定，将依法承担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

2.6订舱内容要求更改，或取消时，乙方须书面通知甲方，并与甲方操作确认，若货物已进港或已离港，甲方有权拒绝更改之要求。

2.7船期更改，体积，重量，件数不符，甲方有责任于货物进港前主动通知乙方，并与乙方书面确认通知，乙方亦得及时与甲方书面确认上述更改内容或要求退关，否则，甲方有权将乙方所委托的货物正常出运。

2.8如遇货物体积，重量双方有争议之情形，乙方付款暂以甲方仓库丈量标准付款，待货物抵达目的港，依目的港返回之确认体积，重量为准，采多退少补的方式确定运费。或者乙方可到甲方仓库复核，如果甲方错误，乙方来回合理车费甲方承担(限\_\_\_\_\_\_\_\_\_元人民币内)，为了减少在甲方仓库问题上争议，甲方双方遵守如下规定：

2.9甲方目的港代理，保证合理收费，除正常目的港费用及手续费外不得超收，如有任何超收情形，甲方有责任代乙方索问超收差额。

2.10甲方于每月初将上个月乙方欠费清单传交乙方。乙方需于三个工作日予以确认，如有疑义即应向甲方提出书面更改要求，如无疑义最迟应于收到甲方运费清单后的五个工作日之内付清运费。运价生效日期以开航日期为准。

三、结算方式

经甲，乙双方协商，乙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结算费用，并签发提单。

3.1海洋运费以美元结算。如以人民币结算，汇率暂以：1美元\_\_\_\_\_\_\_\_\_人民币。

3.2凡乙方指定第三方付款，发生的拒付，少付，延期等事宜，乙方仍负有支付的义务。

3.3乙方对于应付给甲方的费用，应在规定的付款期限内以协议的约定方式支付，不能随意扣减或拒付。

3.4如遇乙方未按协议规定准时付费，乙方除承担所欠费用每天万分之五违约金外，甲方有权立即终止协议，并有权在海外暂扣货物及国内暂扣乙方所有单证(包括提单，外汇核销单，退税报关单等)，直至乙方结清费用止。扣货，证期间，所造成目的港及装货港之额外经济损失，甲方不予承担任何费用和法律责任，完全和全部由乙方承担。

四、协议终止

4.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协议，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确认通知对方财务部，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后本协议才能自动终止。

4.2协议终止后，协议双方仍应承担原协议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五、协议更改

本协议可经双方书面确认修改内容，经双方共同签字确认后依签字日期为准立即生效，任何修改补充内容双方未经签字确认前仍按原协议内容执行。

六、法律与仲裁

6.1本协议不适用于个人，只使适用于公司。

6.2甲方，乙方协议签xx公司公章，法人或公司相关职位人士签字为凭。

6.3本协议所有规定事宜，受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法律管辖。

6.4协议双方执行协议发生争议时，应先行协商解决，如无效以法定程序照章办理。

七、协议生效

7.1本协议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生效前，乙方应结清所有甲方签约前已发生之费用，本协议方可执行。

7.2本协议之有效期自签订日期起，以\_\_\_\_\_\_\_\_年为限，协议期满之前，甲乙双方如未接获对方正式书面通知，本协议则自动延长\_\_\_\_\_\_\_\_年。

7.3本协议一式正本二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留存并遵守执行。

7.4一切附加协议，和本协议同样有效约束双方，否则视为违约，并且违约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八、特别声明

8.1甲方原则上不接受危险品，半危险品货物的订舱，如乙方有危险品或半危险品货物要委托出运，须提前和事先书面和电话通知甲方。如若违约，则由乙方承担一切法律及经济责任。

8.2乙方的参展或紧急货物要求出运时，应事前书面通知甲方，经双方确认航期后再行安排订舱装运，否则甲方不承担延误运输之责任。

8.3货物出运后，乙方要求退运，或更改目的港，或中转港更改运输方式的，须经双方书面确认及有关费用，而乙方尚未於上海预结算费用前，甲方有权暂停执行上述更改要求，期间所产生之额外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8.4乙方目的港收货人，经甲方目的港代理通知后，如逾期未提货，目的港产生之额外费用由乙方目的港收货人全部自行承担。如若乙方目的港收货人放弃货物，则由乙方承担目的港所产生的一切费用。

九、本协议于是\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于\_\_\_\_\_\_\_\_\_签订。

甲方(公章)：\_\_\_\_\_\_\_\_\_ 乙方(公章)：\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代表(签字)：\_\_\_\_\_\_\_\_\_

**班轮运输合同和航次运输合同区别篇十一**

托运方：\_\_\_\_\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运方：\_\_\_\_\_\_\_船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乙方同意甲方托运\_\_\_\_\_\_货物，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运输方法

乙方调派\_\_\_\_吨船舶一艘，船名\_\_\_\_\_\_，编号\_\_\_\_\_，船舶有\_\_\_\_\_吊货设备，应甲方要求由\_\_\_\_\_港运至\_\_\_\_\_\_港\_\_\_\_\_号码头，按现行包船运输规定办理。

第二条 货物包装要求

乙方将货物用\_\_\_\_\_材料包括，每包体积\_\_\_\_\_立方米，重量\_\_\_\_吨。 （或\_\_\_\_\_型号包装集装箱。）

第三条 货物集中与接收时间

甲方应\_\_\_\_年\_\_月\_\_日至\_\_月\_\_日内将货物集中于\_\_\_\_港\_\_\_\_号码头.由乙方联系港口接收集货，货物由甲方看守。

第四条 装船时间

乙方于\_\_\_\_\_\_年\_\_月\_\_日将船舶抵达港，靠好码头，于\_\_月\_\_日\_\_时至\_\_时将货物装完。

第五条 运到期限

乙方应于\_\_\_\_\_\_年\_\_月\_\_日\_\_时前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

第六条 启航联系

乙方在船舶装货完毕启航后，即发电报通知甲方做好卸货准备，如需领航时亦通知甲方按时派引航员领航，费用\_\_\_元，由\_\_\_方负担。

第七条 卸船时间：

甲方保证乙方船舶抵达目的港码头，自下锚时起于\_\_\_\_小时内将货物卸完。

第八条 运输质量：

乙方装船时，甲方派员监装，指导照章操作，保证完全装货，装完船封好舱，甲方派押运员一人押运.乙方保证原装原运。

第九条 运输费用：

以船舶载重吨位计货物运费\_\_\_\_\_元，空驶费按运费的`50%计\_\_\_\_元，全船运费\_\_\_\_元。

港口装船费用，由甲方与该港办理；卸船费用，由甲方与到达港办理。

第十条 运费结算办法：

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应于\_\_\_年\_\_\_月\_\_\_日前向乙方预付运输费用\_\_\_\_元.乙方在船舶卸完后，甲方应于\_\_年\_\_月\_\_日付清运输费用。

第十一条 甲方违约责任

1、甲方未按时集中货物，造成乙方船舶不能按时装货，按时起航，每延误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2、甲方未能按时卸货，每延迟一小时应向乙方偿付违约金\_\_\_\_\_元。

3、甲方未按时付清运输费用，每逾期一天，应向乙方偿付未付部分运输费用\_\_\_\_\_\_%的违约金。

4、甲方如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乙方\_\_\_\_元违约金。

第十二条 乙方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期将货物运达目的港码头，每逾期一天，应偿付甲方违约金\_\_\_\_\_元。

2、乙方船舶起航后未电报通知甲方准备卸船时间，所造成损失由乙方负责。

3、乙方违章装，卸造成货物损坏，应赔偿实际损失，并向甲方偿付损失部分价款\_\_\_\_\_\_%的违约金。

4、乙方不履行合同或擅自变更合同，应偿付甲方\_\_\_\_\_元违约金，并退还甲方的预付款。

第十三条 不可抗力

1、在装，卸货物过程中，因气候影响装，卸作业时间，经甲乙双方签证，可按实际时间扣除。

2、因\_\_\_\_\_级以上风暴影响，不能按时履行合同，双方均不负违约责任。

第十四条 本合同执行中如发生争议，先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能解决，双方都可以申请海上（水上）运输管理机关裁决，或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

代表：\_\_\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

帐号：\_\_\_\_\_\_\_\_\_\_\_\_\_\_\_\_

\_\_\_年\_\_\_月\_\_\_日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